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翔丰华")第三届董 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9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 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30日通过专 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周鹏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 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 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披露了公司《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告》,根据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予以相应调整, 授予价格由 24.96 元/股调整为 24.86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74)。

表决结果: 赞成票数 7 票: 反对票数 0 票: 弃权票数 0 票: 回避票数 2 票。 公司董事叶文国、赵东辉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97,600 股,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74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75)。

表决结果: 赞成票数 7 票; 反对票数 0 票; 弃权票数 0 票; 回避票数 2 票。公司董事叶文国、赵东辉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3、审议并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一个归属期的获授人员中 2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尚未归属的 6,000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在 2021 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评价等级评定中不存在激励对象未达成"A/B"导致个人层面归属比例未达 100%的情形,因此除己离职的激励对象外,无其他限制性股票作废。本次合计作废 6,000 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办理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期间,如有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提出离职申请或自动放弃全部或部分股份,其已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由公司退还该激励对象已支付的认购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76)。

表决结果: 赞成票数 7 票; 反对票数 0 票; 弃权票数 0 票; 回避票数 2 票。 公司董事叶文国、赵东辉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